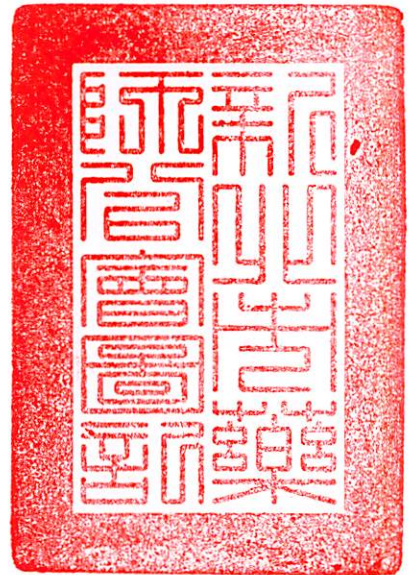


新北市藥師公會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7 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市藥師國字第 1050627-0308 號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廢止本會會員常年會費半價優惠。

依據：

- 一、本會 105 年 6 月 16 日「第二屆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」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依本會章程規定本會會員應按期繳納常年會費（每個月 300 元）。
- 二、原訂提供未執業之會員常年會費半價優惠事宜，考量需上繳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辦理免費藥事人員繼續教育課程、各類型活動及會務發展所需之費用，故經本會第二屆第 7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討論，決議廢止「本會會員常年會費半價優惠」。
- 三、本案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。

理事長 蘇國欽